

瑞萬通博基金—新興市場當地貨幣債券基金

(原：瑞萬通博基金—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19年7月31日

- (一)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瑞萬通博基金—新興市場當地貨幣債券基金 Vontobel Fund - Sustainable Emerging Markets Local Currency Bond (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原：瑞萬通博基金—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Vontobel Fund - Emerging Markets Local Currency Bond)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5日
基金發行機構	瑞萬通博基金 (Vontobel Fund)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債券型
基金管理機構	Vontobel Asset Management S.A.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C(美元)、AM(美元月配)、AMH(澳幣避險月配)、AMH(南非幣避險月配)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美元、澳幣、南非幣
總代理人	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171.39 百萬美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保管機構	RBC Investor Services Bank S.A.	國人投資比重	2.23%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總分銷機構	Vontobel Asset Management S.A.	其他相關機構	無
收益分配	AM(美元月配)/AMH(澳幣避險月配)/AMH(南非幣避險月配)一月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子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JP MORGAN GBI-EM GL DIVERS. COMP. USD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子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投資人可於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閱讀詳細之相關資訊)

一、投資標的：

於遵守風險分散原則之同時，本子基金之資產主要投資於以各種新興市場貨幣計價及設於新興市場或其於新興市場進行活動之政府或政府相關、上述國家發行人所發行或保證之各種債券、票據及類似的固定或變動利率債務商品等，包含可轉換債券、附認股權債券與貨幣市場工具，惟本子基金資產至多 25% 得投資於可轉換債券及附認股權債券。投資工具無須具備任何特定信用評級(標準普爾、穆迪和惠譽)。投資應於廣泛評級範圍內執行，特別是在高收益部位，包含不良證券。高收益部位於固定收益資產之曝險最高可達于基金淨資產之 100%。從而對標準普爾評級 CCC- (或其他信用評級係包含所評級) 以下之證券之曝險比例不得超過于基金淨資產之 10%。本子基金下所稱之新興市場包含所有國家，除以下國家外：澳大利亞、奧地利、比利時、加拿大、丹麥、芬蘭、法國、德國、希臘、冰島、愛爾蘭、義大利、日本、盧森堡、摩納哥、荷蘭、紐西蘭、挪威、葡萄牙、西班牙、瑞典、瑞士、英國及美國。列於 www.vontobel.com/am/sanctioned_countries.pdf 名單內的制裁國家亦不認為是本子基金下所稱之新興市場。本子基金資產至多 33% 得投資於前述投資範圍以外之債券、貨幣市場工具，及股票與另類資產。本子基金亦得持有現金、貨幣、信用及市場風險得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增加或減少對貨幣、信用或市場曝險程度之方式主動管理之。此外，利率風險

以使用衍生性金融商品增加或減少利率敏感度(存續期間)之方式主動管理之。子基金可因避險(包括貨幣避險)與達致投資目標為目的,使用衍生性金融工具,尤其是遠期外匯及期貨,包括遠期外匯及期貨,選擇權及信貸衍生工具,特別是信用違約掉期。

二、投資策略:

本子基金之目標在於達成以美元計價之最佳可能投資報酬。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投資人可於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閱讀詳細之相關風險說明)

投資人應於投資本子基金前,閱讀公開說明書一般部分第7章「特別風險通知」並充分注意其內容。請注意在投資本子基金時,其所伴隨之下列特定風險:

- 投資於當地股票交易所還未符合基金公開說明書所定投資限制之意義範圍內之認可之股票交易所之國家。
- 本子基金之投資將有較高度之風險。新興市場的股市與經濟一般而言具有波動性。某些新興市場之基金投資也可能因政治發展及/或當地法令、稅賦及外匯控制之變更而受到不利影響。最後,因持續的民營化過程,所以在某些國家難以清楚、確認哪些所有權的條件是適用於某些公司。
- 新興市場的證券交易交割,比起已開發市場,具有更高的風險。這些更高度之風險有部份歸咎於下列事實:基金必須使用未具高度資本化的經紀商及交易對象,並且或更多資產保管於某些無法信賴之國家,因此在此申購或買回時,基金股份可能會外幣亦受貨幣波動之影響。股東可能無法將其投資金額全數收回。過去績效不能保證未來結果。本子基金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之保障,投資最大可能損失為原始投資金額。詳細內容請詳本子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子基金為投資於新興市場之債券型基金,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風險報酬等級分類,係屬「區域或單一國家(新興市場)」類型,故本子基金之風險報酬等級為RR3。**本子基金適合具有中長期投資期之個人與機構投資人**,其希望投資於分散的中長期固定與變動利率有價證券之投資組合,並於認知到伴隨而來之價格波動的同時,達成合理的投資與資本利得收益。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註: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係依基金類型、投資區域或主要投資標的/產業,由低至高,區分為「RR1、RR2、RR3、RR4、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1.依投資類別:

種類	比重
債券	88.7%
貨幣市場	11.3%

2.依投資標的信評:

信用等級	比重
AAA	7.0%
AA	7.5%
A	33.7%
BBB	18.0%
BB	23.5%
B	9.1%
CCC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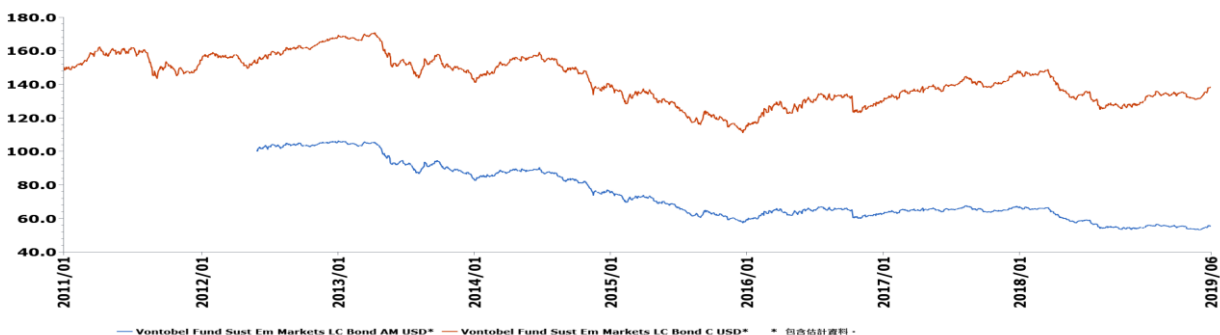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瑞萬通博,截至2019年6月30日

3.依貨幣幣別:

國家/區域	比重
哥倫比亞披索	9.3%
巴西里爾	9.2%
印尼盾	9%
墨西哥披索	7.2%
歐元	6.7%
祕魯索爾	6.2%
波蘭幣	6.1%
智利披索	5.9%
馬來西亞令吉	5.8%
其他	40.8%

資料來源:瑞萬通博,截至2019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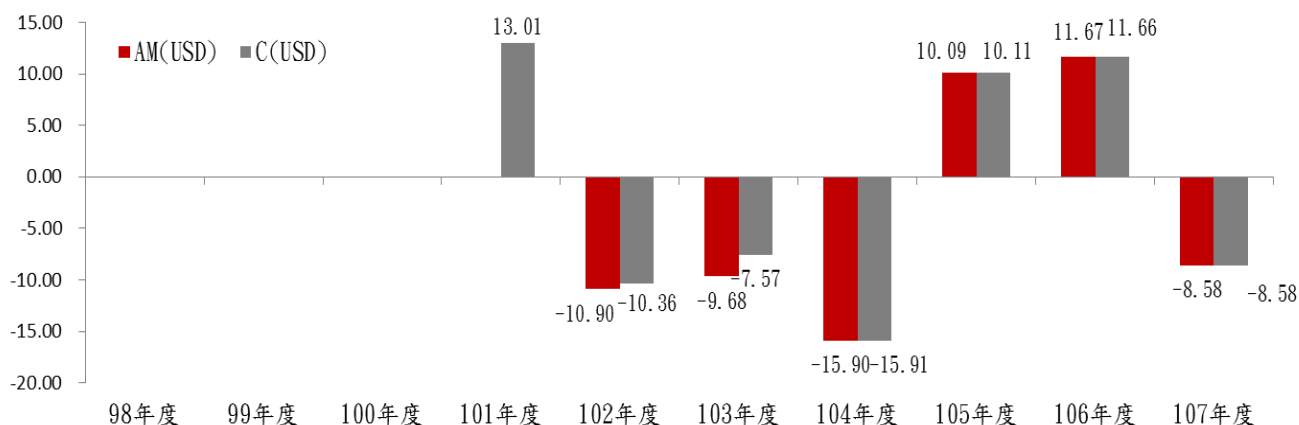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來源:Lipper,截至2019年6月30日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C (美元) /AM (美元月配) 級別：



註：

資料來源：Lipper

- 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子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子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向總代理人要求提供未揭示之在臺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2019年6月30日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起算至資料日期止
C (美元)	3.63	6.55	5.28	1.32	-11.47	NA	-7.67
AM (美元月配)	3.63	6.54	5.29	1.33	-13.58	NA	-11.79

註：

資料來源：Lipper

- 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子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 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子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

年度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級別	收益分配金額(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AM (美元月配)	N/A	N/A	N/A	3.74	6.98	6.14	4.08	3.77	3.29	5.03
AMH (澳幣避險月配)	N/A	N/A	N/A	N/A	N/A	N/A	N/A	5.17	5.70	7.69
AMH (南非幣避險月配)	N/A	N/A	N/A	N/A	N/A	N/A	N/A	60.44	63.20	137.52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C (美元)	1.90%	1.95%	2.00%	1.99%	2.02%
AM (美元月配)	1.88%	1.95%	2.00%	1.99%	2.02%
AMH (澳幣避險月配)	N/A	N/A	2.06%	2.05%	2.08%
AMH (南非幣避險月配)	N/A	N/A	2.06%	2.05%	2.08%

註：

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基金實際之主要費用項目如下：1.管理費 2.服務費 3.其他費用及成本。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1. 4.85% Czech Republic Government Bond 2057	6.5%	6. 5% Chile Government International Bond 2035	3.3%
2. 2.75% Republic of Poland Government International Bond 2028	6%	7. 7.75% Mexican Bonos 2042	3.2%
3. 9% Republic of South Africa 2040	6%	8. 6.125% Indonesia Treasury Bond 2028	3.1%

4. 3.375% Singapore Government Bond 2033	3.7%	9. 3.906% Malaysia Government Bond 2026	2.9%
5. 7% Colombia Government International Bond 2032	3.6%	10. 6.3%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rp 2024	2.5%

資料來源：瑞萬通博，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本子基金股份類別收取管理（經理）費的最高費率為相關月份該基金之每日資產淨值平均計算的 2.25%
保管費	本子基金股份類別收取服務（保管）費的最高費率為每個月該基金之每日資產淨值平均計算的 0.08745%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銷售機構、管理機構及/或行政管理人得收取最高達每股資產淨值 5% 之發行（申購）手續費
買回費	銷售機構、管理機構及/或行政管理人得收取最高達每股資產淨值 0.3% 之買回手續費
轉換費	銷售機構、管理公司及/或行政管理人得收取最高達每股資產淨值 1% 之轉換手續費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無
反稀釋費用	最高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最多不超過每年本子基金總資產淨值之 1.5%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 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 境外稅負：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21 節賦稅）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子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 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eastspring.com.tw>）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 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 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 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總代理人應備有由本金支付之股利及支付基金應負擔費用之相關資料供投資人查閱；並揭露於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eastspring.com.tw>）。

本子基金經理人應確保基金之最低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投資人須知內容如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本投資人須知內容如以往之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外幣兌換外幣匯率等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本基金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以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占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盡美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當市場利率下降、基金投可承受高風險或有上列外幣需求之投資人。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本子基金採用「公平價格調整」及「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贖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4~25 頁。總代理人瀚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服務專線：(02)8758-6699 或免付費專線：0800-068-080。